

JY GAS LIMITED
交运燃气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7)
(「本公司」)

股東通訊政策

目標

1. 本公司承諾透過與本公司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股東(統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溝通，以提升長遠的股東價值。
2. 本公司於本政策載列各項原則，以確保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均可隨時、平等及適時地取得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從而令股東能在知情情況下行使權利，並積極與本公司溝通。
3. 潛在投資者包括就本公司表現進行報告及分析的分析員。

整體政策

4.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應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保持對話。董事會應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成效。
5. 本公司應透過以下主要渠道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傳達資訊：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並將所有呈交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披露資料及公司通訊登載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mjytrq.com。
6. 本公司時刻確保有效及適時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傳達本公司資訊。

傳訊途徑

股東查詢

7. 本公司的聯絡資料已載列於本公司網站，以便股東提出任何與本公司有關的查詢。
8. 股東如對其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提出，詳情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9.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公司通訊

10. 公司通訊文件具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包括但不限於(i)董事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ii)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iii)會議通知；(iv)上市文件；(v)通函；及(vi)代表委任表格(「公司通訊」)。
11. 公司通訊應及時向股東提供，通訊應使用簡單易懂的語言，並以中、英雙語編寫，以便股東了解通訊內容。
12. 股東可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方法(印刷本或電子形式)及所用語言(英文或中文或兩者)。股東可隨時以郵寄或電郵方式通知本公司更改其選擇。

13. 選擇以電子形式收取公司通訊的股東有權免費獲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14. 為促進及時有效的通訊，本公司鼓勵股東向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提供(其中包括)聯絡方式，尤其是電郵地址。

公司網站

15. 本公司的網站為股東提供公司資料，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及最新發展，亦提供有關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及職能的資料。
16. 在董事會核准業績後，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發佈其業績公告。業績公告包含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建議股息支付(倘有)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詳情及上市規則不時要求披露的任何其他資料。
17. 本公司刊登於聯交所網站的資料亦會隨即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18. 本公司不時刊發的新聞稿及通訊亦可於本公司網站獲取。
19. 本公司網站上刊登的資料定期更新。

股東大會

20. 股東大會為本公司與股東之間進行建設性溝通提供上佳機會。本公司鼓勵股東親身參與股東大會，如未能出席，可委派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21. 公司應就股東大會作出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
22.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相關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將於相關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不少於足二十一(21)日或不少於足二十(20)個營業日(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任何其他期間)分發予股東。通函將列明擬議決議案的詳情及其他相關資料。代表委任表格亦將提供予股東，以便股東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3.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相關高級行政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24. 本公司將不時檢討股東大會的程序，以確保符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的規定，並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慣例。將就各項大致上獨立的事項提呈個別決議案，以於股東大會表決。股東大會主席將提議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就決議案(僅涉及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除外)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將委任監票人於股東大會上進行點票。股東大會結束後，表決結果將在本公司網及聯交所網站上公佈。

股東私隱

25. 本公司明白保障股東私隱的重要性，除聯交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適用法律及法規要求外，未經股東同意，本公司不會披露股東資料。

獲取及更新政策

26. 本政策登載於本公司的網站供公眾查閱。本政策須因應情況改變及上市規則監管要求不時採納的適用修訂，於必要時作出更新及修訂。